2025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
（本级）

预算代码：213001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
统一战线工作部
（本级）
2025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开展统一战线理论研究，研究拟订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措施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县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

（三）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有关民主党派、县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四）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五）负责联系党外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

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负责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民族宗教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依法对宗教事务进行管理，承担相关行政审批事项和行政处罚事项。协调落实民族宗教工作政策和重大措施，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全面促进民族事业发展。研究拟订宗教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和出国、归国留学人员代表人士。

（八）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九）统一领导全县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海外统战工作政策措施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会同有关部门对香港、澳门地区统一战线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十）统一领导全县对台工作。贯彻执行党中央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对全县涉台工作实施统一归口管理，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县委、县政府各部门的对台工作。调查研究台湾形势和我县与台湾经贸之间交流往来动向，提出对策建议。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对台经贸工作。组织重要台商的投资活动，参与县政府对台大型招商活动。协调、指导全县涉台金融、文化、学术、教育、科技、体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及我县与台湾人员往来工作。负责全县对台宣传和涉台教育工作。指导全县宣传媒体涉台新闻报道工作;协调、处理县内涉台重大事件。负责县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一）统一领导全县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

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合法权利和利益。

（十二）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5年度单位决算即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7.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850.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9.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49.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49.22	**总计**	62	1,049.2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49.22	1,049.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47	157.47					
20134	统战事务	157.47	157.47					
2013401	行政运行	114.33	114.3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0	42.90					
2013405	华侨事务	0.24	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9	14.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9	1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9	1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6	6.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	6.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	6.6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50.50	850.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850.50	850.50					
2160219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850.50	85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	10.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1	10.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	10.01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49.22	145.59	903.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47	114.33	43.14			
20134	统战事务	157.47	114.33	43.14			
2013401	行政运行	114.33	114.3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0		42.90			
2013405	华侨事务	0.24		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9	14.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9	1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9	1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6	6.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	6.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	6.6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50.50		850.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850.50		850.50			
2160219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850.50		85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	10.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1	10.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	10.01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7.47	157.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9	14.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6	6.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850.50	850.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1	10.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支出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0		1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9.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9.22	1,039.22	1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49.22	**总计**	64	1,049.22	1,039.22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39.22	145.59	893.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47	114.33	43.14
20134	统战事务	157.47	114.33	43.14
2013401	行政运行	114.33	114.3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90		42.90
2013405	华侨事务	0.24		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9	14.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9	1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9	14.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6	6.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	6.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	6.6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50.50		850.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850.50		850.50
2160219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850.50		85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1	10.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1	10.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	10.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20	30201	办公费	1.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66	30202	印刷费	0.8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0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49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9	30207	邮电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1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0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0.1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0.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6.14	公用经费合计					9.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	1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1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1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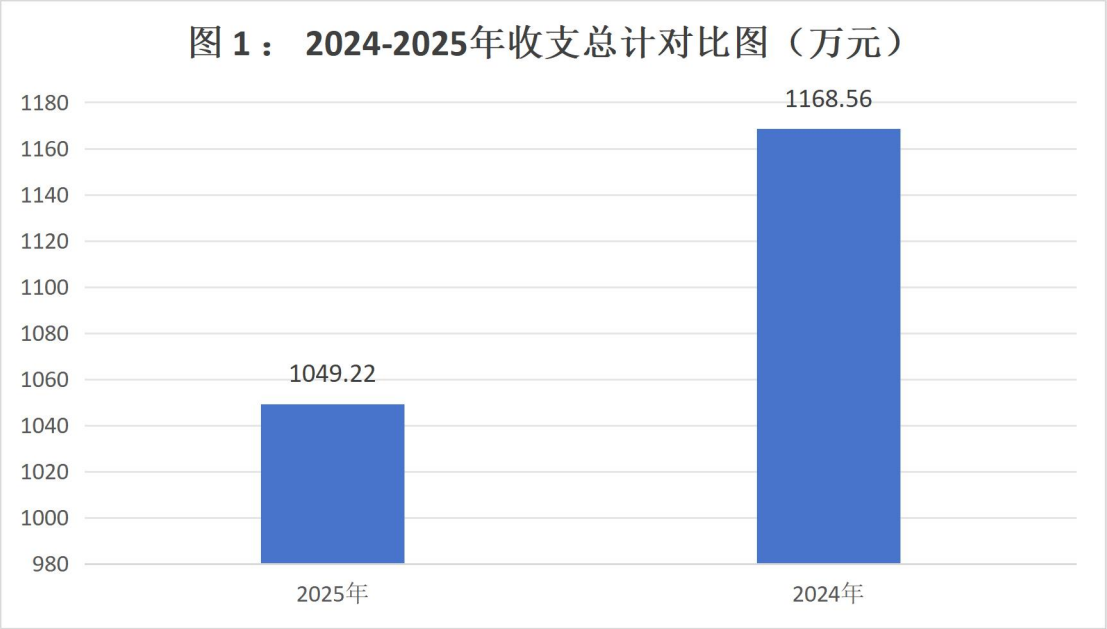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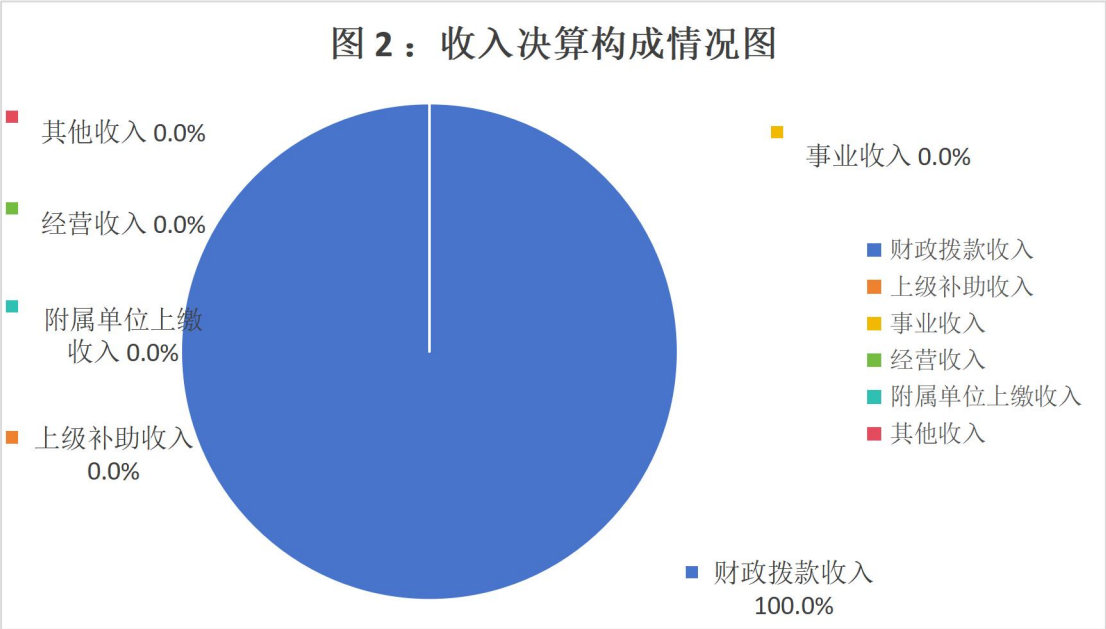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1,049.22万元。与2024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19.33万元，下降10.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压缩经费、压减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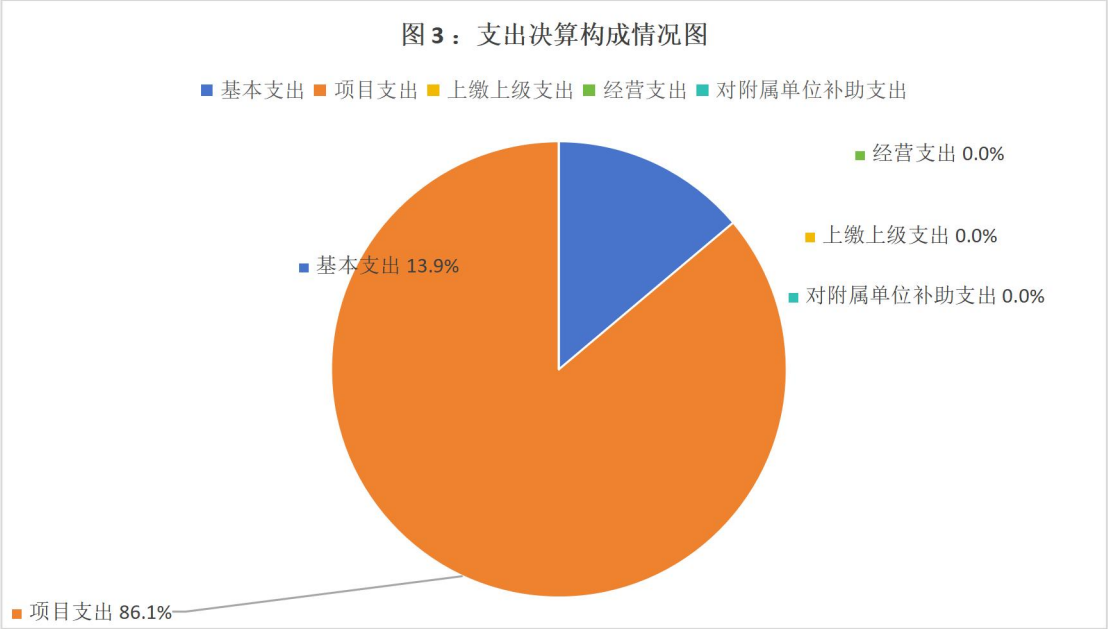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49.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49.22万元，占100%；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4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59 万元，占 13.9%；项目支出 903.64 万元，占 86.1%；无经营支出；无上缴上级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049.2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19.33 万元，降低 10.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压缩经费、压减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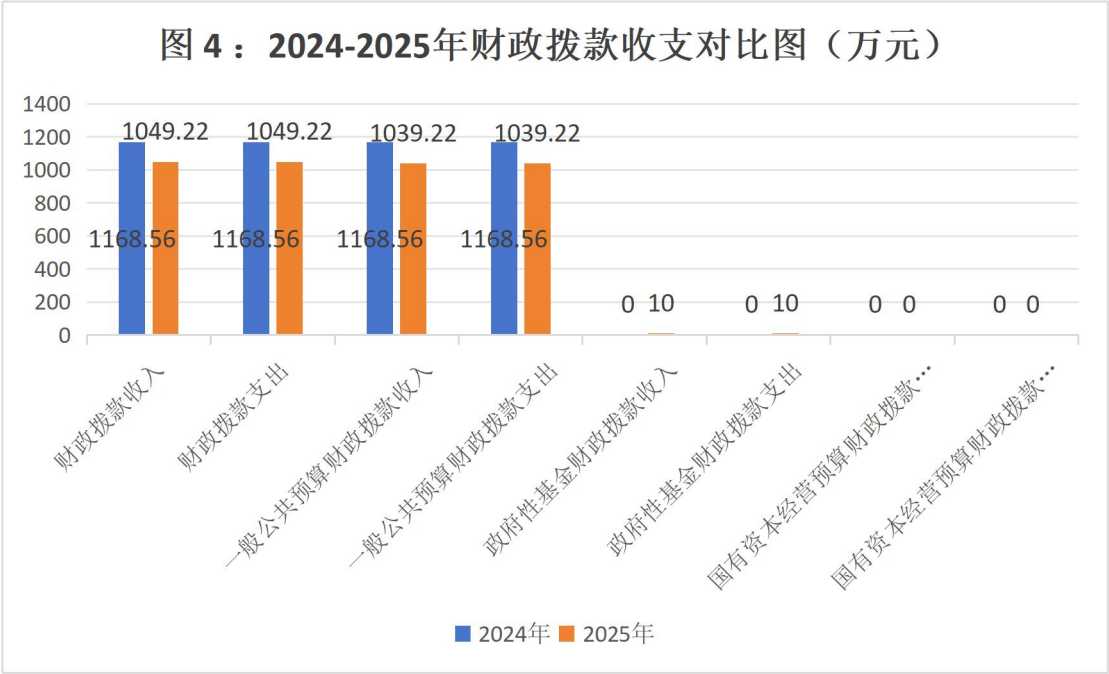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49.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33 万元，降低 10.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压缩经费、压减支出；本年支出 1,049.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33 万元，降低 10.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压缩经费、压减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39.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9.33 万元，降低 11.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压缩经费、

压减支出；本年支出 1,039.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9.33 万元，降低 11.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压缩经费、压减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宣传月活动经费；本年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宣传月活动经费。

3、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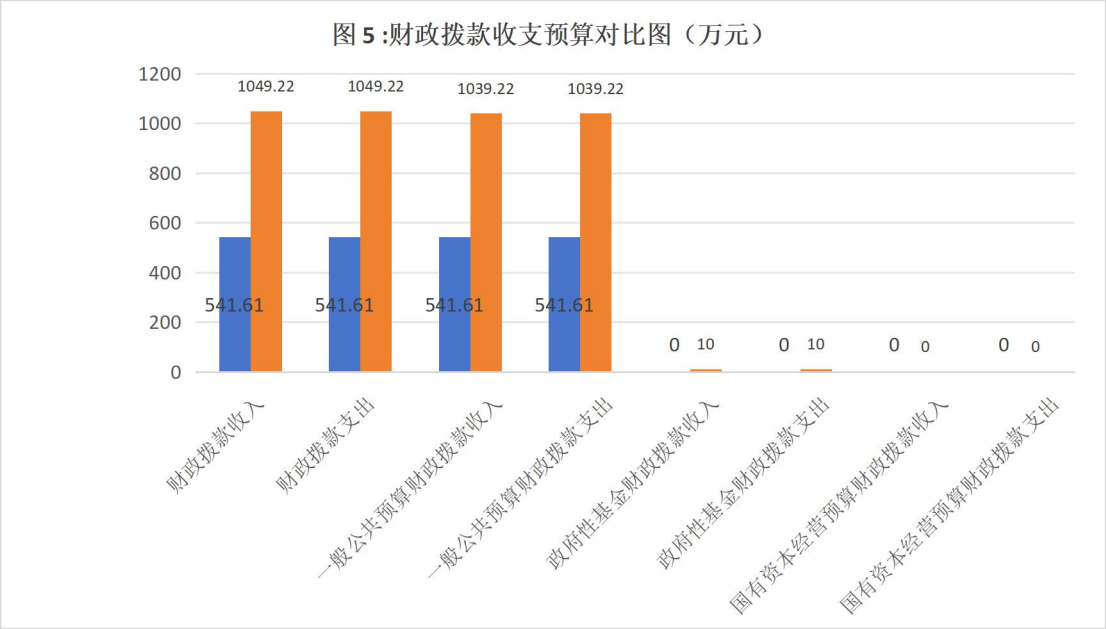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4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7%，比年初预算增加 507.6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5 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和宣传

月活动经费；本年支出1,04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3.7%，比年初预算增加507.6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和宣传月活动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191.9%，比年初预算增加497.6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91.9%，比年初预算增加497.6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宣传月活动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宣传月活动经费。

3、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与上年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49.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7.47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贴、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14.59 万元，占 1.4%，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66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850.5 万元，占 81.1%，主要用于民品民贸企业贷款贴息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0.01 万元，占 1%，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10万元，占1%，主要用于民族宣传月活动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5.5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6.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9.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无支出预算，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无支出预算，无支出决算，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无预算，无支出决算，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较上年持平。其中：

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本单位2025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量，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本单位2025年度无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未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无支出预算、无支出决算，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45万元，较2024年度减少3.26万元，降低25.6%。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压减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

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车辆。无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03.64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0个，涉及资金903.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1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冀财金【2025】23号/中央/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资金、冀财金【2024】63号/省级/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资金、冀财金【2025】10号/省级/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0.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工作中制订各项目工作方案，

明确时间节点，使项目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保证单位全年工作任务顺利完成。项目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组织对冀财金【2025】23号/中央/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资金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调入/今麦郎民贸民品补助（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归侨职工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24万元，执行数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冀财债【2025】50号/新增专项债卷/宣传月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统战云视频平台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4 万元，执行数为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宗教场所可视化平台通信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55 万元，执行数为 1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总部经济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04%。

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冀财金【2025】23号/中央/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18.39万元，执行数为418.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冀财金【2024】63号/省级/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82.9万元，执行数为28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冀财金【2025】10号/省级/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9.21万元，执行数为79.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绩效自评表如下：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调入/今麦郎民贸民品补助（2023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00000	到位数	70.000000	执行数	7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我县今麦郎民贸民品企业发展。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民品企业贷款财政贴息水平	为符合条件的民贸民品企业贷款安排的财政贴息水平	13	≤	2.88	%	100	完成	13
		质量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合规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按照政策要求严格审核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时效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照政策要求按时足额拨付财政贴息资金	12	=	100	%	100	完成	12
		成本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限额	贷款贴息企业单户最高额	12	≤	1000	万元	100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发放金额	引导银行类金融机构发放贷款金额	30	≥	2	亿元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归侨职工生活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40000	到位数	0.240000	执行数	0.24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4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支付两名归侨职工生活补贴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	享受补贴人员数量	12	=	2	人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财政拨款保障率	财政拨款保障率	12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业务处理及时性（%）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需求满足率	需求满足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债【2025】50号/新增专项债券/宣传月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时间节点，高质量高要求完成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2	≥	4	次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宣传目标完成率	12	≥	9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13	=	1	1个月时间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总成本	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总成本	13	=	10	万元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影响力	宣传、活动影响力	15	≥	90	%	100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加大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加大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统战云视频平台服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40000	到位数	1.340000		执行数	1.34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4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省市县三级云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转。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视频会议系统数量	云视频会议系统数量	12	=	1	个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设备畅通率、上传及时率、数据准	设备畅通率、上传及时率、数据准确率（≥□□%）	12	≥	95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根据年初预算及工作需要及时支付	13	≥	95	%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项目预算控制数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3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19.9992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999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全县统一战线工作顺利开展。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统战工作活动次数	开展统战工作活动次数	12	≥	20	次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2	≥	95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13	≥	95	%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	项目预算成本	13	≥	95	%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10	≥	95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	业务保障	10	≥	95	%	100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战工作社会影响情况	统战工作社会影响情况	10	文字描述		有关文件要求	100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统战成员满意率	统战成员满意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季娟	联系电话：	15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宗教场所可视化平台通信服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550000	到位数	10.550000		执行数	10.55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55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55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55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全县宗教场所可视化平台通信正常运行。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2	=	100	%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监管覆盖率	监管覆盖率	12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13	≤	12	次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线路梳理率	线路梳理率	15	≥	90	%	100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1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季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总部经济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11.008480	55.0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0084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进一步增强县域经济活力，创新经济发展模式，聚集产业要素，推动“尧商回尧”行动，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相关会议次数	相关洽谈会议次数	12	≥	20	次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年度任务完成率	12	≥	90	%	100	完成	1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的时效	工作完成的时效	13	≥	90	%	100	完成	12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项目预算控制数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15	≥	9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15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服务群体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5.5
	自评总分										93.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金【2025】23号/中央/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18.390000	到位数		418.390000	执行数	418.39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18.39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18.39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18.39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支付我县民贸民品生产企业贷款贴息使用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民品企业贷款财政贴息水平	为符合条件的民贸民品企业贷款安排的财政贴息水平	12	≤	2.88	%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合规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按照政策要求严格审核	12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照政策要求按时足额拨付财政贴息资金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最高额	贷款贴息企业单户最高额	13	≤	1000	万元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发放金额	引导银行类金融机构发放贷款金额	30	≥	2	亿元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发放贷款贴息满意度	贷款贴息企业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金【2024】63号/省级/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2.900000	到位数		282.900000	执行数	282.9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2.9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2.9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2.9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满足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需要，促进民族地区贸易发展，加强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管理，对符合条件的民贸民品贷款给予贴息支持。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财政贴息水平	为符合条件的民贸民品企业贷款安排的财政贴息水	12	≤	2.88	%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合规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按照政策要求严格审核	12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照政策要求按时足额拨付财政贴息资金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限额	贷款贴息企业单户最高额	13	≤	1000	万元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发放金额	引导银行类金融机构发放贷款金额	30	≥	2	亿元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发放贷款贴息满意度	贷款贴息企业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金【2025】10号/省级/2025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3001-中国共产党隆尧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9.210000	到位数		79.210000	执行数	79.21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21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21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2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支付我县民贸民品生产企业贷款贴息使用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民品企业贷款财政贴息水平	为符合条件的民贸民品企业贷款安排的财政贴息水平	12	≤	2.88	%	100	完成	12
		质量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合规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按照政策要求严格审核	12	=	100	%	10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照政策要求按时足额拨付财政贴息资金	13	=	100	%	10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限额	贷款贴息企业单户最高额	13	≤	1000	万元	100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民贸民品贷款发放金额	引导银行类金融机构发放贷款金额	30	≥	2	亿元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贸民品企业发放贷款贴息满意度	贷款贴息企业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娟			联系电话：	189319101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